發佈：2012-07-19, 週四 16:49
點擊數：2050

近日某位檢察官因電視談話性節目中引用周刊報導評論方式而提告節目主持人，並在節目中的「澄清專線」現聲。有趣的是，節目中你來我往一再以「法律人」姿態表達，繼續加深「法律」在台灣社會成為一種碰不得的權威。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20719/34378399

Phoca PDF